

河南华英农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河南华英农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于2022年8月29日十五时三十分在公司总部潢川县华英大厦16层高管会议室召开，会议通知于2022年8月18日以专人送达、电子邮件等方式送达给全体监事。应参加会议监事三人，实际参加会议监事三人。本次会议采取现场表决和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丁庆博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本次会议以现场举手表决和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一、以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公司2022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的公司2022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深圳证券交易所有关规定的要求，报告的内容能够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

《公司2022年半年度报告》详见同日披露于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相关内容；《公司

2022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详见同日披露于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相关内容。

二、以 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2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2 年半年度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符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不存在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违规的情形。

《关于 2022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详见同日披露于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相关内容。

三、以 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同意对《监事会议事规则》相关条款进行修订与完善，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监事会议事规则》。

本议案需提请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备查文件

1、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河南华英农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二二年八月三十日